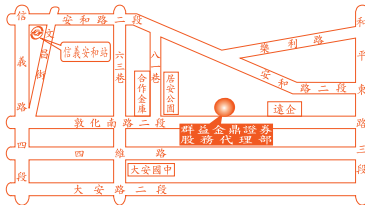


YUAN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5474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人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捷運：信義安和站、忠孝敦化站轉乘公車 公車：成功國宅或大安國中站 52、275、294、688、902、905、906、909、敦化幹線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0042號 群益金鼎證券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702-3999

股東 台啟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https://www.stockvote.com.tw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人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貴股東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且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編號：

110-505

505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敬業四路168號(維多麗亞酒店3樓天璽廳)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修訂「章程」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5.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一)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委託人(股東) and 委託人(股東) details including 股東戶號, 姓名或稱,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票股利帳簿劃撥徵詢通知書(505)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505)

Form for stock dividend account transfer inquiry with fields for 股東戶名, 集保帳戶(限本人變更), 券商名稱, 帳號(共11碼), 1.帳號變更, 2.不同意帳簿劃撥, 同意劃撥, 帳號無誤, 無應繳稅款者, 本聯不必寄回.

Form for cash dividend remittance account registration with fields for 1.本匯款申請書請於110年6月16日(星期三)前寄達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人, 2.現金股利發放日俟股東會通過後另行公告, 3.貴股東原登記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選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同意帳簿劃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AW1100349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505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鎮鄉 里路 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誠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北市中山區敬業四路168號(維多麗亞酒店3樓天璽廳)，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〇九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章程」案。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3. 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三、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主要內容，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如下：(一)1. 擬配發現金股利8元(即每仟股配發8,000元)。2. 現金股利分派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時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二)1. 擬配發股票股利2元(即每仟股配發200股)。2. 配發不足壹股之時零股，按面額以現金分派之；股東亦可於除權時股票停止過戶之日起五日內自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若未辦理拼湊者，其餘時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凡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其未滿壹股之時零股款，將做為處理帳簿劃撥之費用。3.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4. 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增資)基準日及相關事宜。(三)如俟後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調整或本公司因買回、註銷、發行新股或其他影響股份變動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配股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〇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1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15日至110年6月1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此致 貴股東

聰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AW1100349